



190312342890  
有效期至2025年12月02日止

NO.CFJC 字 2022 第 YS11001 号

# 检 测 报 告

项目名称： 河北优源化工有限公司废气、噪声检测

委托单位： 河北优源化工有限公司


石家庄创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# 说 明

- 1、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，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只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- 2、如对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后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查询。
- 3、报告未经同意请勿部分复印，报告涂改无效。
- 4、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5、报告无  章和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
## 联系方式：

电 话：0311-85124351

邮 码：052260

地 址：河北省石家庄市晋州市东里庄镇安家庄村村北

# 检 测 报 告

## 一、概述

受检单位	河北优源化工有限公司	检测目的	废气、噪声检测
受检单位地址	无极县城北工业区北区	联系方式	刘宏伟/13832329069
采样日期	2022 年 11 月 5 日、11 月 7 日	检测日期	2022 年 11 月 5 日-11 月 9 日
采样人员	李赞、李旺	检测人员	赵艳影、付立芳、李佳松、 彭从欣、田森等

## 二、检测内容及样品状态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样品状态
有组织废气	洗涤废水收集罐废气 处理设施进口	非甲烷总烃	每天检测 3 次， 检测 2 天	泰德拉气袋密封完好
		甲醇		气袋
		臭气浓度		臭气袋保存完好
	洗涤废水收集罐废气 处理设施出口	非甲烷总烃		泰德拉气袋密封完好
		甲醇		气袋
		臭气浓度		臭气袋保存完好
无组织废气	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	总悬浮颗粒物	每天检测 4 次， 检测 2 天	滤膜对折两次保存完好
	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，醚化、 压滤车间门口 1 个点	非甲烷总烃		泰德拉气袋密封完好
	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	甲醇		串联两支气泡吸收管 保存完好
	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	臭气浓度		臭气瓶保存完好
噪声	厂界四周外 1 米处	厂界噪声	每天昼间、夜间 各检测 1 次，检 测 2 天	/

### 三、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

#### (一)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

序号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标准代号	仪器名称及型号/编号	检出限
1	非甲烷总烃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 HJ 38-2017	气相色谱仪 SP-3400/SY01 SP-6890/SY80	0.07 mg/m <sup>3</sup>
2	甲醇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 HJ/T 33-1999	气相色谱仪 SP-6890/SY77	2mg/m <sup>3</sup>
3	臭气浓度	《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 GB/T 14675-1993	恶臭真空桶采样器 JQ-1210A/CY79	---

#### (二) 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

序号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标准代号	仪器名称及型号/编号	检出限
1	总悬浮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GB/T 15432-1995 及其修改单	电子天平 PT-104/55S/SY06	0.001 mg/m <sup>3</sup>
2	非甲烷总烃	《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 HJ 604-2017	气相色谱仪 SP-3400/SY01 SP-6890/SY80	0.07 mg/m <sup>3</sup>
3	甲醇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（第四版 增补版）》 6.1.6.1 气相色谱法	气相色谱仪 SP-6890/SY77	0.1mg/m <sup>3</sup>
4	臭气浓度	《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 GB/T 14675-1993	---	---

#### (三) 噪声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

序号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标准代号	仪器名称及型号/编号	检出限
1	厂界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GB12348-2008	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/CY19 声校准器 AWA6022B/CY20	---

## 四、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措施

1、废气检测严格按照《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HJ/T397-2007 以及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HJ/T55-2000 等相关分析方法和标准要求进行检测，检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校准，按规定对采样仪器现场检漏，保证样品采集的准确性及代表性。

2、噪声检测按照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12348-2008 有关要求，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且符合规定。

3、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（或推荐）方法，检测人员经能力确认考核持证上岗，所有检测仪器均经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，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## 五、检测结果

### （一）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地点 及日期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执行标准及限值	达标情况
			1	2	3	平均值/最大值		
洗涤废水收集罐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2022.11.5	标干流量	m <sup>3</sup> /h	3507	3542	3518	3522	---	---
	非甲烷总烃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68.2	71.0	69.0	69.4	---	---
	产生速率	kg/h	0.239	0.251	0.243	0.244	---	---
	甲醇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38	34	33	35	---	---
	产生速率	kg/h	0.133	0.120	0.116	0.123	---	---
	臭气浓度	无量纲	977	1318	1318	1318	---	---
洗涤废水收集罐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(净化设施为一级碱吸收+光氧活性炭一体机，排气筒高度为15米) 2022.11.5	标干流量	m <sup>3</sup> /h	4209	4273	4254	4245	DB13/2322-2016	---
	非甲烷总烃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25.2	24.6	22.7	24.2	≤80	达标
	排放速率	kg/h	0.106	0.105	0.0966	0.103	---	---
	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	%	57.8				---	---

## 续（一）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地点 及日期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执行标准及限值	达标 情况
			1	2	3	平均 值/最 大值		
洗涤废水收 集罐废气处 理设施出口 (净化设施为 一级碱吸收+ 光氧活性炭 一体机, 排气 筒高度为 15 米) 2022.11.5	甲醇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13	12	13	13	GB16297-1996 ≤190	达标
	排放速率	kg/h	0.0547	0.0513	0.0553	0.0538	≤5.1	达标
	臭气浓度	无量 纲	416	416	309	416	GB14554-1993 ≤2000	达标
洗涤废水收 集罐废气处 理设施进口 2022.11.7	标干流量	m <sup>3</sup> /h	3592	3643	3671	3635	---	---
	非甲烷总烃 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69.0	71.1	74.3	71.5	---	---
	产生速率	kg/h	0.248	0.259	0.273	0.260	---	---
	甲醇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41	44	35	40	---	---
	产生速率	kg/h	0.147	0.160	0.128	0.145	---	---
	臭气浓度	无量 纲	1737	977	724	1737	---	---
洗涤废水收 集罐废气处 理设施出口 (净化设施为 一级碱吸收+ 光氧活性炭 一体机, 排气 筒高度为 15 米) 2022.11.7	标干流量	m <sup>3</sup> /h	4388	4317	4336	4347	DB13/2322-2016	---
	非甲烷总烃 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25.6	23.4	26.8	25.3	≤80	达标
	排放速率	kg/h	0.112	0.101	0.116	0.110	---	---
	非甲烷总烃 去除效率	%	57.7				---	---
	甲醇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18	16	15	16	GB16297-1996 ≤190	达标
	排放速率	kg/h	0.0790	0.0691	0.0650	0.0710	≤5.1	达标
	臭气浓度	无量 纲	549	416	724	724	GB14554-1993 ≤2000	达标

## (二)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项目及单位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				执行标准及限值	达标情况
			1	2	3	4	最大值		
2022.11.5	总悬浮颗粒物 mg/m <sup>3</sup>	1#	0.258	0.276	0.225	0.243	0.434	GB16297-1996 ≤1.0	达标
		2#	0.396	0.345	0.416	0.364			
		3#	0.310	0.276	0.347	0.434			
		4#	0.396	0.345	0.382	0.434			
2022.11.5	非甲烷总烃 mg/m <sup>3</sup>	1#	0.83	0.81	0.82	0.82	1.06	DB13/2322-2016 ≤2.0	达标
		2#	0.99	1.00	0.99	1.05			
		3#	1.04	1.03	0.96	1.03			
		4#	0.99	1.06	0.98	1.02			
	5#醚化、压滤车间门口	1.34	1.51	1.59	1.51	1.59	DB13/2322-2016 ≤4.0 GB37822-2019 ≤6	达标	
2022.11.5	甲醇 mg/m <sup>3</sup>	1#	ND	ND	ND	ND	ND	GB16297-1996 ≤12	达标
		2#	ND	ND	ND	ND			
		3#	ND	ND	ND	ND			
		4#	ND	ND	ND	ND			
2022.11.5	臭气浓度 无量纲	1#	<10	<10	<10	<10	18	GB14554-1993 ≤20	达标
		2#	11	16	14	12			
		3#	16	16	14	16			
		4#	12	18	15	18			

## 续（二）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项目及单位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				执行标准及限值	达标情况
			1	2	3	4	最大值		
2022.11.7	总悬浮颗粒物 mg/m <sup>3</sup>	1#	0.281	0.247	0.229	0.277	0.422	GB16297-1996 ≤1.0	达标
		2#	0.404	0.352	0.422	0.416			
		3#	0.351	0.317	0.387	0.399			
		4#	0.334	0.405	0.281	0.364			
2022.11.7	非甲烷总烃 mg/m <sup>3</sup>	1#	0.87	0.83	0.90	1.00	1.00	DB13/2322-2016 ≤2.0	达标
		2#	0.99	0.97	0.97	1.00			
		3#	1.00	0.94	0.99	0.96			
		4#	0.98	0.97	0.97	0.96			
	5#醚化、压滤车间门口	1.58	1.65	1.69	1.60	1.69	DB13/2322-2016 ≤4.0 GB37822-2019 ≤6	达标	
2022.11.7	甲醇 mg/m <sup>3</sup>	1#	ND	ND	ND	ND	ND	GB16297-1996 ≤12	达标
		2#	ND	ND	ND	ND			
		3#	ND	ND	ND	ND			
		4#	ND	ND	ND	ND			
2022.11.7	臭气浓度 无量纲	1#	<10	<10	<10	<10	17	GB14554-1993 ≤20	达标
		2#	15	13	16	14			
		3#	16	16	14	17			
		4#	16	16	15	16			

注：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

### (三) 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单位	检测结果		执行标准及限值	达标情况	检测期间气象情况
			昼间	夜间			
2022.11.5	厂界南	dB (A)	57.7	48.5	GB12348-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昼间 ≤60 夜间 ≤50	达标	昼间： 天气情况：晴 风向：北风 风速：1.7m/s 夜间： 天气情况：晴 风向：北风 风速：1.7m/s
	厂界西		56.4	44.8		达标	
	厂界北		56.8	46.1		达标	
	厂界东		57.2	46.6		达标	
2022.11.7	厂界南	dB (A)	57.0	48.2	GB12348-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昼间 ≤60 夜间 ≤50	达标	昼间： 天气情况：晴 风向：北风 风速：1.6m/s 夜间： 天气情况：晴 风向：北风 风速：1.6m/s
	厂界西		56.2	48.5		达标	
	厂界北		55.2	47.7		达标	
	厂界东		59.5	47.6		达标	

## 六、检测结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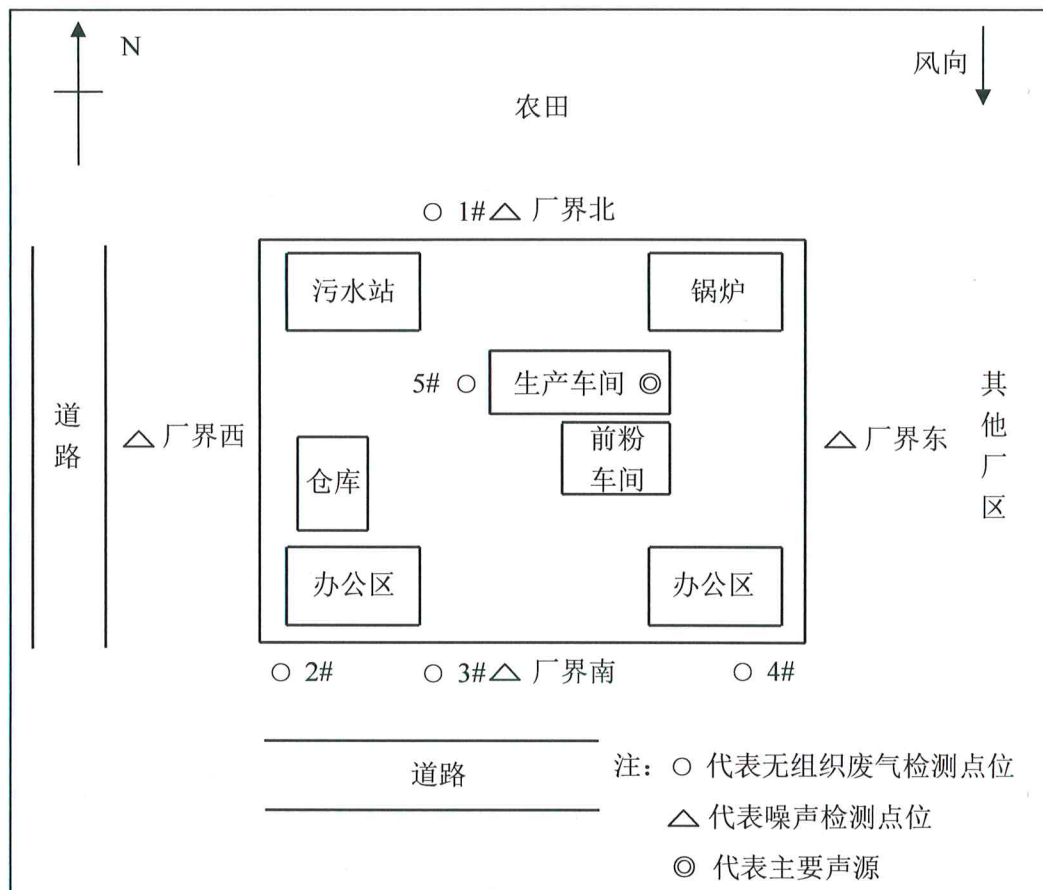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期间，该企业正常生产，生产工况为 75%。

1、废气：经检测，企业洗涤废水收集罐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  $26.8 \text{ mg/m}^3$ ，符合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(DB13/2322-2016) 表 1 有机化工业标准限值要求；甲醇最高排放浓度  $18 \text{ mg/m}^3$ ，排放速率为  $0.0790 \text{ kg/h}$ ，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 表 2 二级标准；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724，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1993)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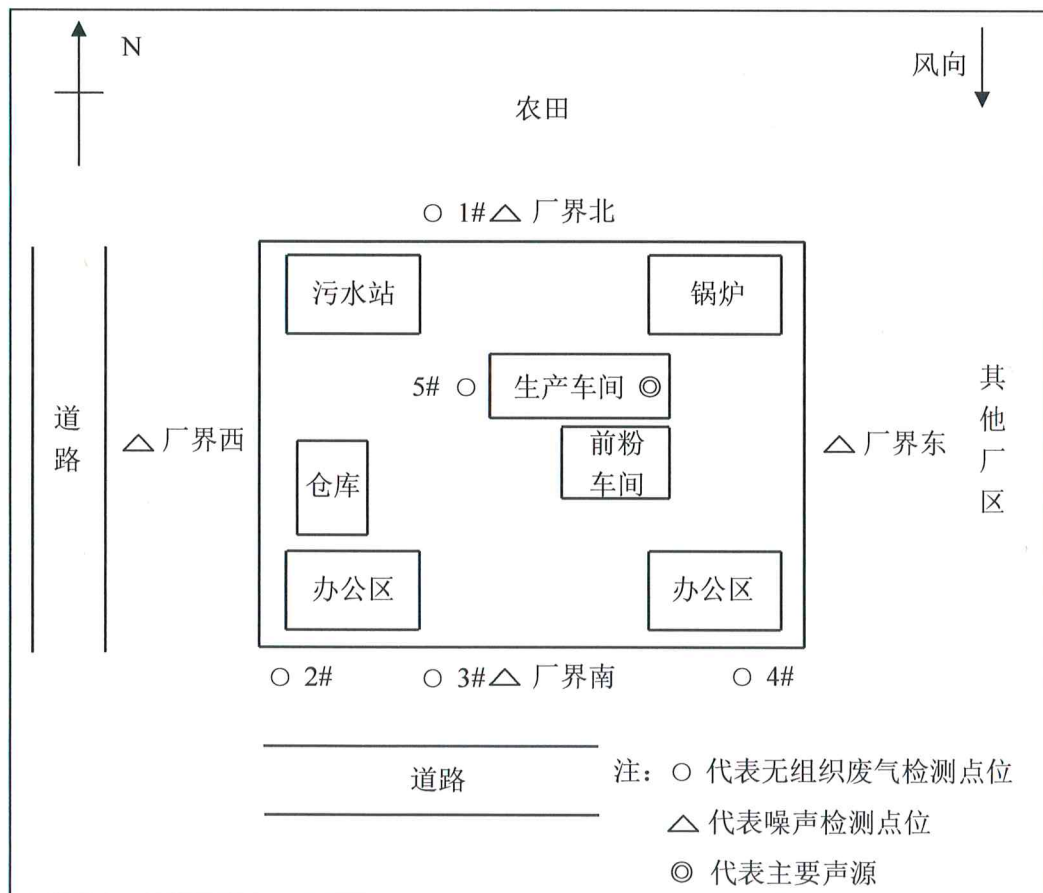
经检测，该企业厂界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 $0.434 \text{ mg/m}^3$ ，甲醇最高排放浓度为未检出，均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；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 $1.06 \text{ mg/m}^3$ ，醚化、压滤车间门口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 $1.69 \text{ mg/m}^3$ ，符合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(DB13/2322-2016) 表 2 中其他企业和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及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(GB37822-2019) 表 A.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；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最高排放浓度 18，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1993) 表 1 二级新扩建厂界标准限值要求。

2、噪声：经检测，该企业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范围 55.2-59.5dB(A)，夜间噪声值范围 44.8-48.5dB(A)，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表 1 中 2 类标准。

附图 1：2022.11.5 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检测点位置平面示意图



附图 2：2022.11.7 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检测点位置平面示意图



.....以下无正文.....

报告编写: 刘亚龙

日期: 2022 年 11 月 18 日

审 核: 姚若辰

日期: 2022 年 11 月 18 日

签 发: 刘亚

日期: 2022 年 11 月 18 日

